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IS HOLDINGS LIMITED**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7)

## 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有關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守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二零年年報**」）。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載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本公司核數師Baker Tilly TFW LLP（「**Baker Tilly**」）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出具之保留意見（「**審核保留意見**」）的進一步資料。

### 管理層對審核保留意見的看法

本公司管理層已仔細考慮保留意見及保留意見的基礎，並在編製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時與Baker Tilly進行持續討論。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有關收購被投資方權益的買賣協議，完成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落實。然而，完成後不久隨即遭遇COVID-19疫情爆發，商務差旅變得異常困難。吾等各自的管理層並無足夠時間進行團隊合作。吾等的管理層一直無法妥為評核被投資方的財務和經營情況，且由於公幹差旅變得不可行，吾等管理層於對被投資方行使影響時面臨障礙。本公司最近已聘請外部法律顧問與被投資方及供應商聯絡，並於必要時採取適當的法律行動。

在對被投資方管理層沒有重大影響，且其未提供最新財務資料的情況下，管理層認為將該投資估值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實屬合適。

為收購用途，本公司曾對被投資方進行估值。由於並無跡象表明被投資方的價值存在任何欺詐或重大減值(有關COVID-19之潛在短期影響則除外)，管理層認為現階段該投資的賬面值與之前相同乃屬適當。因此，並無對該投資的價值進行減值。關於Baker Tilly出具的審核意見類型，本公司管理層認可並同意Baker Tilly基於其專業和獨立評估而發表的審核意見。

## **審核委員會對審核保留意見的看法**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與Baker Tilly展開討論後已審慎檢討有關審核保留意見，並在保留意見基礎方面與Baker Tilly抱持同一看法。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將就保留意見的進展與董事會及Baker Tilly不時保持密切溝通。

## **移除審核保留意見**

經與Baker Tilly討論後，本公司管理層認為，當COVID-19疫情結束，業務營運及差旅恢復正常，以及本公司管理層取得被投資方的會計賬冊及記錄後，保留意見將會移除。此舉將使本公司更清楚了解對該投資的會計處理、被投資方的公平值以及管理層對該投資的立場。

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且年報的內容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及執行董事  
**鄭湧華**

新加坡，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湧華先生、張瑞清先生及陳凱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陸翔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加樂先生、張秀艷女士及黃仲權先生。